

中组部中宣部评选公布32名“最美公务员”

据新华社北京12月2日电 中央组织部、中央宣传部2日公布“最美公务员”评选结果，张春山等32名同志被评选确定为“最美公务员”。

为大力选树公务员先进典型，激励动员广大公务员奋进新征程、建功新时代，今年7月，中央组织部、中央宣传部决定开展“最美公务员”学习宣传活动，并发出做好“最美公务员”人选推荐工作的通知。经推荐遴选，中央组织部、中央宣传部确定了32名“最美公务员”，中央组织部同时为他们记一等功。

据了解，此次评选的32名“最美公务员”是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党中央决策部署，同群众想在一起、干在一起的先进典型。

市人大视察城市建设与管理工作

本报讯（记者 张博）12月2日，由部分市人大常委会委员、市人大代表组成的视察组，对我市城市建设与管理工作开展视察。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王琦、姬脉常、李振兴、何振岭参加，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张天明陪同视察。

视察组一行先后来到高铁北广场绿轴项目、烟厂家属院、睢阳区湿地公园、商丘中电环保发电有限公司、路河水厂、睢阳区南部新城、建业总部港、会展中心、文化艺术中心、市委党校新校区、和平社区、宋城路涉铁立交、第三污水处理厂二期等项目建设现场，边走边听边走边议，全面了解公园绿地建设、老旧小区改造、市政重点项目建设等城市建设工作开展情况，对我市城市建设工作取得的阶段性成果和日新月异的变化给予充分肯定和高度评价。

视察组指出，通过一天的视察，切身感受到市政府及各责任部门高度重视城市建设工作，通过全市上下的不懈努力，基础不断夯实，变化越来越大，人民得到了实惠。就做好下一步城市建设与管理工作，视察组建议，要巩固深化全国文明城市创建成果，提高城市规划建设和治理水平。以打造宜居、韧性、智能化的现代化城市为目标，高起点规划、高标准建设、高水平管理，让人民群众在城市生活得更方便、更舒适、更美好，打造品质商丘。要传承历史文脉，提高审美水准，实施城市更新，加强老旧小区改造，提升城市人居环境质量。树立全周期城市管理理念，提升城市治理精细化、智能化水平。

梁园区睢阳区入选全国科普示范县（市、区）创建名单

本报讯（记者 张博）近日，中国科协公布2021—2025年度全国科普示范县（市、区）创建单位名单，我市梁园区、睢阳区入选。

全国科普示范县（市、区）由中国科协组织开展，旨在通过科普示范引领，强化基层科普能力建设，提高公民科学素质，促进县域经济社会协调可持续发展。

今年以来，市科协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按照市第六次党代

会的工作部署，把全国科普示范县（市、区）的创建作为打造科技创新强市的重要抓手，推动新时代基层科普工作模式转型升级。坚持以提升全民科学素质、提升区域科普工作能力为主线，着力构建以县城为重点、街道乡镇和村、社区为主阵地的科普体系，将全域科普工作融入经济发展各领域，推动科协事业高质量发展，实现了“十四五”开门红。

建立低收入群体动态监测机制，全面加强低收入群体动态监测和预警工作，确保符合条件的困难群众得到及时救助、精准救助。建立以低保对象、特困人员、脱贫不稳定人口、农村易返贫人口、突发困难户以及重病等15类困难群众为对象的低收入人口信息库，入库信息675616条。截至目前，全市完成信息动态监测1083613条，发现预警信息

活动现场，志愿者们打扫社区辖区内的环境卫生，捡拾纸屑、烟头等生活垃圾，维护路段环境卫生，对路段内的单车进行了重新摆放，并引导路段内机动车、非机动车有序停放，号召大家自觉遵守交通法规，杜绝交通陋习和交通违法行为。

活动期间，志愿者们还向沿街商户和过往市民发放《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国共产党统一战线工作条例》《宗教事务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归侨侨眷权益保护法》《商丘市民文明公约》等宣传彩页和宣传手册，引导居民和商户学习了解法律法规，共同营造共建、共治、共享的浓厚氛围，不断提升社区文明创建水平。

使宪法精神深入人心 以宪法精神凝心聚力

本报评论员

在全市上下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河南省第十一次党代会精神、商丘市第六次党代会精神之际，我们迎来了第八个国家宪法日、第四个“宪法宣传周”。这次宣传周活动的主题是“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引 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弘扬宪法精神，推进全面依法治国，更好地发挥法治在社会治理中的重要作用，对于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商丘开好局起好步，具有重大而深远的意义。

“法者，国家所以布大信于天下。”宪法是保障党和国家兴旺发达长治久安的根本法，在我国法律体系中具有最高法律地位。在深入推进全面依法治国的当下，我们各级党员干部要带头尊崇宪法、学习宪法、遵守宪法、维护宪法、运用宪法，还要丰富宪法宣传教育形式，讲好宪法故事，将宪法知识送进寻常百姓家，使宪法精神深入人心，以宪法精神凝心聚力。

坚持正确方向，突出宣传主题。要切实提高政治站位，贯彻落实中央关于深入学习宣传和贯彻实施宪法的有关要求，确保宪法宣传的正确政治方向和舆论导向。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河南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大力加强宪法学习宣传，以宪法精神凝心聚力，推动宪法全面落实，进一步增强全市上下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的信心和自觉。

履行普法责任，形成宣传合力。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司法和执法机关要组织法官、检察官、行政执法人员



12月2日，市运河环卫管理大队河道保洁员在打捞河面漂浮落叶。连日来，受冷空气以及大风影响，周商永运河（神火大道至凯旋路段）河道每天产生大量漂浮落叶，保洁员坚持每天至少打捞2次，保持河道洁净。

本报记者 邢 栋 摄

12月2日，在梁园区谢集镇朱庄寨村蔬菜大棚内，留守妇女正在采制小青菜，然后送往商丘农产品中心批发市场销售。朱庄寨村李建伟、李峰等村民联手种植大棚反季节蔬菜，取得了每亩约8000元的效益，带动了20多名留守妇女务工增收。

本报记者 成绍峰 摄

市民政局：巡察监督促进精准落实惠民政策

本报讯（李哲）六届市委第一轮巡察，市委第五巡察组进驻市民政局。市民政局以此次巡察为契机，扛牢政治责任，坚持以巡促干、以巡促改、以巡促建，不断提升为民服务水平，确保惠民政策有效落实，让困难群众实实在在感受到巡察监督成果。

建立低收入群体动态监测机制，全面加强低收入群体动态监测和预警工作，确保符合条件的困难群众得到及时救助、精准救助。建立以低保对象、特困人员、脱贫不稳定人口、农村易返贫人口、突发困难户以及重病等15类困难群众为对象的低收入人口信息库，入库信息675616条。截至目前，全市完成信息动态监测1083613条，发现预警信息201036人次，经全部入户排查，认定符合条件新纳入救助范围12558人。日前，河南省低收入人口困难度评估研讨会在商丘召开，推广了此做法。

巩固兜底脱贫成果，有效防止因灾因疫等原因返贫。2021年，全市城乡低保标准分别提高到每人每月不低于590元、377元，城乡低保财政补助水平分别提高到月人均不低于295元、188元。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标准包括基本生活标准和照料护理标准，基本生活标准城市每人每月768元、农村每人每月491元，确保不低于当地低保标准的1.3倍。全市共认定城乡低保对象28.8万人，发放资金5.02亿元；认定特困人员39775人，发放资金1.73亿元；临时救助22502人次，发放临时救助资金2374万元。

深化“放管服”改革，下放审核确权。在前期试点的基础上，将社会救助对象审核确权全部下放到乡（镇、街道）。着力构建分层分类的社会救助体系，加快推进社会救助城乡统筹，进一步优化工作流程，让最了解困难群众的工作人员审核认定救助对象，变“人找政策”为“政策找人”，缩短救助时限，增强救助实效。逐步形成分层分类、城乡统筹、制度完备的社会救助新格局，让发展改革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困难群众。



第七届商丘市市长质量奖候选单位公示

根据《商丘市市长质量奖管理办法》规定，按照“科学、公开、公正、公平”的评审原则，在企业自愿申报、有关县（区）和部门推荐的基础上，经过“申报受理、资格审查、材料评审、现场评审、评审委员会审议”等阶段的严格评审，河南省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河南中分仪器股份有限公司、拉多美（宁陵）化肥有限公司、河南省中联玻璃有限责任公司、河南金晶生化有限责任公司5家单位入围“市长质量奖”候选单位，河南澳柯玛电器有限公司、湖波集团商丘市金湖波水泥有限责任公司2家单位入围“市长质量奖提名奖”候选单位，现予以公示。

候选单位在《商丘日报》和商丘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网站（<http://scjgj.shangqiu.gov.cn>）进行公示。如有异议，请在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可发电子邮件）向第七届商丘市市长质量奖评审委员会秘书处提出意见。

公示期：2021年12月3日—2021年12月10日

联系部门：第七届商丘市市长质量奖评审委员会秘书处

电话：0370-2799007

电子邮箱：sqzlk@163.com

通讯地址：商丘市睢阳区长江路东段259号

邮编：476000

第七届商丘市市长质量奖评审委员会秘书处
2021年12月2日



本报讯（记者 张凌伟）12月2日，记者从2021年全市河湖长制工作培训班开班式上获悉，今年以来，我市坚持高位推动，夯实治水责任，多措并举，狠抓落实，深入推进河湖“清四乱”（乱占、乱采、乱堆、乱建）常态化、规范化，各项工作扎实有序推进。

坚持高位推动，夯实治水责任。我市高度重视，多次召开工作推进会，科学谋划、周密部署、强力推进。市第一总河长、总河长共同签署“第2号总河长令”，进一步明确河长职责，压紧压实总河长对辖区内河湖管理保护的第一责任，盯住盯牢各级河长对相应河湖管理保护的直接责任，健全河湖管理队伍，形成党政牵头、部门协同、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工作格局。全市各级河长巡河22.3万次，通过巡河调研、现场督导，协调推动河湖“四乱”问题整治，以实际行动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绿色发展理念。

强化工作措施，确保任务落实。建立联合河长制工作机制。我市与安徽省淮北市、亳州市建立了联合河长制工作机制，常态化、规范化开展河流“清四乱”工作，维护河湖生态健康；严格省交办卫星遥感“四乱”问题确认和整改工作；开展破堤种植专项整治行动。市河长办联合市检察院开展河湖破堤种植专项整治行动，重点整治破堤种植等违法行为，确保堤防工程防洪安全，取得明显成效。

全面排查“四乱”，依法依规整治。各级各部门坚持问题导向，精准发力，聚焦当前群众反映强烈、直接威胁水安全的河湖突出问题，开展全面排查、科学认定，依法集中力量进行清理整治，有力推动河湖“四乱”工作整治。加强日常监管，健全管护机制。严格落实、全面推行“河长+网格长”的工作要求，夯实水利系统河湖监管责任，坚持标本兼治，加强日常监管，建立长效管护机制，防止“四乱”问题反弹，持续改善河湖面貌。

加强部门联动，强化暗访暗查。建立了市委市政府督查督办、纪检监察部门公益诉讼、河长办暗查暗访、成员单位专项督导的工作机制，组织成员单位开展“四不两直”暗访暗查，发现问题及时交办，督导下级河（湖）长和相关部门落实整改，严防问题反弹。加强行政执法力度，全面推行“河长+检察长”“河长+警长”治河新模式，市检察院、市河长办联合印发了《关于河湖“清四乱”工作加强协作的暂行办法》，建立了定期协商、问题线索移交、督促问题整改等工作机制。今年以来，各级河长办共移交检察机关涉河问题线索65条，强力推进涉河难点问题整治。

坚持高位推动 夯实治水责任

我市推进河湖『清四乱』常态化规范化

拍卖公告

受委托，我公司定于2021年12月10日9时—11时（延时除外），在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络平台公开拍卖：位于商丘市梁园区胜利东路127号市委党校院内及院外部分房产（院内2层楼房和3层楼房、8间楼房及院外2间门面房）两年租赁权，分为四个标的（详见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发布的拍卖公告）。

有意者，请于2021年12月9日17时前将保证金（分别为3万元、1万元、0.5万元、0.5万元）转账至市公共资源中心指定账户，实名认证参与网拍；不成交，保证金五个工作日内全额无息退还。

展示时间及地点：自公告之日起，标的物所在地

联系电话：15837008735

商丘市亿佳拍卖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3日